

奈河办字[2020] 37号

奈曼旗河长办 2020年河湖管理保护“秋季”行动工作总结

通辽市河长办：

奈曼旗河长办高度重视2020年河湖管理保护“秋季”行动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责任落实，紧密部署、周密安排，全力以赴推进“秋季”行动向纵深开展，为河长制落地生根，从“有名”向“有实”转变打下坚实基础。现将“秋季”行动总结如下：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

1、成立专项小组，安排固定人员。结合我旗实际，联合旗检察院制定《2020年全旗河湖管理保护“秋季”行动实施方案》，

印发至各苏木乡镇场、各级河长及各职能部门，压实责任，强化落实，严格按照工作质量、时间节点要求推进行动向纵深开展。

2、加强业务培训，压实河长责任。旗总河长、旗委书记张华召开旗级、苏木乡镇级河长业务培训暨工作推进会1次，旗河长办联合市河长办、市水务局、市河湖管理中心组织开展苏木乡镇级、村级河长业务培训1次，充分认识全面推行落实河长制的重要目的和意义，学习传达自治区巡河巡湖暂行办法，全面普及巡河通手机APP应用，发放河长制宣传手册100份，紧密压实责任，强化履职尽责，持续推进我旗河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，不断夯实河湖管护工作基础。

3、强化沟通协调，建立协作机制。通过实际问题摸排处理，旗河长办逐步建立与各相关职能部门、苏木乡镇场、各级河长沟通交流协作机制，打出多重“组合拳”，形成合力，全面推进行动向纵深开展，做到及时发现问题、反馈问题、处理问题。

4、更新人员名单，防止河长断层。始终保持随时、及时更新各级河长人员名单，同步更新到河长制公示牌，防止河长断层。

二、巡河工作全面开展

1、持续开展日常巡河。旗河长办完成全旗41处河流河段巡河3次、河道执法检查4次，旗级河长完成巡河10次，苏木乡镇级河长完成巡河100余次，重点督导检查河道违法设障、种植作物、堆放垃圾清除。我旗6条主要河流2020-2021年“一河一策”实施方案已编制完成，6条规模以上、15条规模以下河流划

界任务全部完成，并于政府网进行公示。

2、“四乱”治理取得成效。在清理整治西辽河阻碍行洪高秆作物行动中，旗河长办联合奈曼、开鲁两地水务局、水政监察大队、河道堤防管理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派出所及两岸涉河苏木乡镇、村屯，发动人力 300 人次、机车 70 台次，完成河道治理 40 公里，清除作物 2400 亩，对非法侵占河道行为起到了严厉的打击与警示震慑作用，为河长制落地生根打下了坚实基础。

3、强化宣传引导普及教育，提前谋划好西辽河河道种植高秆作物问题。旗河长办、苏木乡镇、村屯全面动员，扑下身子、走村入户，做到不落一户、不差一人，全面开展西辽河流域明年备耕春耕前，坚决禁止河道主槽内种植高秆作物宣传教育引导，切实提高人民群众思想认识，增强行动自觉，防患于未然。

三、河道采砂规范有序

1、河道采砂规划编制完成。我旗 2019-2021 年河道采砂规划编制完成并通过审批，已于政府网进行公示。规划共确认 8 处采砂点（可采区），全部位于季节性河流，明确自然资源局为发证部门与审批单位，采砂管理 4 个责任人也已全部落实公示。

2、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。更新维护大牯牛河干支流采砂敏感区域设立的非法采砂宣传牌 30 块，走村入户发放《河道采砂法律法规宣传单》、《水法》、《水土保持法》等宣传手册 1000 余份，普及群众法律法规，牢固树立监督意识。

3、摸排线索，开展整治。依照《奈曼旗河道采砂专项整治

行动方案》，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，主要领导带头组织摸排、分管领导带队摸排、各单位组织摸排，对我旗南部山区大牯牛河干支流流域开展了1次全面摸排，未发现盗采河砂问题线索。

四、河湖问题整改落实到位

1、在“春季”行动中，旗河长办完成水利部松辽委督查暗访发现我旗3处问题整改，共清理河道内废弃小型拌和设备1台套、垃圾30余方，完成土方治理1000余方。

2、为有效保障清障成果，防止“四乱”问题反弹，建立“四乱”问题整治长效机制，旗河长办在清障整改完成后，持续开展“回头看”，同时举一反三，精心组织人员力量不断加强我旗41处河流河段巡河力度，切实做到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，全面覆盖、不留死角，全面彻底排查整治“四乱”问题。

奈曼旗河长制办公室

2020年12月10日